

##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联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子公司”）及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信子公司”）。吸收合并完成后，联创子公司及恒信子公司原有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负债、权益等将由公司依法享有或承担，公司将直接持有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络科技子公司”）100%股权。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了西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公司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予联创子公司及恒信子公司注销登记。

因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联创子公司及恒信子公司的相关手续已经全部办理完毕，网络科技子公司也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联创子公司及恒信子公司不再持有网络科技子公司1.64%的股权，公司直接持有网络科技子公司100%的股权。

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优化公司管理组织架构，减少控股层级，提高管理效率，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由于本次吸收合并的联创子公司及恒信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当期损益产生实质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4日